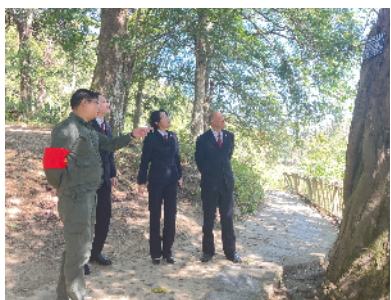


# 以能动检察履职倾力呵护民生

## 郴州市检察机关落实“4+9+N”责任守护美好生活



桂阳南方红豆杉省级保护区负责人向开展“回头看”的检察官介绍林木培植复壮情况。



永兴县检察院应邀参加并监督该县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开展的校园食品安全检查行动。



临武县检察院邀请人民监督员、人大常委会和相关行政机关负责人到水源地查看整改效果。



桂东县检察院的检察官在田间地头宣讲农药、化肥包装废弃物处理方法。

### 公益诉讼守护美好生活

湖南法治报全媒体记者 李翔

过去的一年，郴州检察机关积极稳妥推进公益诉讼检察，全面落实“4+9+N”法定责任，紧盯群众反映强烈、公益侵害严重的问题，共办理公益诉讼案件1515件，索赔各类赔偿金425.8万元，用检察履职守护人民群众的美好生活。

### 检察建议让红豆杉重焕生机

“这棵千年古树见证了时代的沧桑巨变，不仅是村民心中的精神图腾，更是我们留存的乡愁。”羊角山的村民对前来回访的检察官竖起了大拇指保护区，“谢谢你们的保护”。

2023年年初，桂阳县检察院公益诉讼检察人员在对桂阳荷叶南方红豆杉省级自然保护区进行“回头看”时，发现经过培植复壮，红豆杉如今郁郁葱葱，焕发生机活力。保护区值班室的消防器材都已添置到位，周边的鞭炮、烟头、废弃打火机也全部消失了。

这一切的改变，还得从半年前的那份公益诉讼检察建议书说起。

2022年8月，检察官在进行森林防火实地走访调研时发现，桂阳荷叶南方红豆杉省级自然保护区不仅存在值班室附近随意丢弃鞭炮、烟头、废弃打火机等情况，部分古树的生存状况堪忧。有的虫洞未及时封堵，有的主干腐朽、木质部裸露，有的则发生了严重倾斜等现象。

“红豆杉被称为‘植物大熊猫’，保护区有红豆杉1万余株，其中百年以上古树1400余株，最大树龄已有1000年。在

自然条件下生长速度缓慢，再生能力差，如果不加以好好保护，我们的后代子孙就只能从长辈的口述中怀想古树。”走访的检察官叹息。

经过多次调查核实，桂阳县检察院依法启动公益诉讼诉前程序，向相关部门制发诉前检察建议，督促行政主管部门依法履行古树名木的保护职责，加强虫害防治，枯枝清理，避雷防护和火灾防范等，维护社会公共利益。

收到检察建议后，行政主管部门第一时间为古树名木“会诊把脉”“开方治病”，制定整改方案并积极落实。此外，为进一步健全古树名木保护机制，桂阳县检察院还建立了“常态化巡查+线索移送+检察监督+举报奖励”的长效预警监督机制，有效为古树名木构建司法保护屏障。

### 筑牢食药安全防火墙

“为了一时之利，以一款名为‘伤风透骨丹’的非药品冒充药品销售，严重侵害了消费者切身利益，我认识到了自己的错误。”近日，永兴县检察院就刘某非法销售假药一案依法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刘某为自己的违法行为深深忏悔。

近年来，永兴县检察院切实保障食药领域安全，充分发挥检察机关公益诉讼检察职能，为消费者筑牢食药防火墙。从严从重打击售卖假药的违法行为，把医疗器械纳入药品安全领域公益监督范围，督促行政机关加强对校园周边部分眼镜店无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销售隐形眼镜及护理液的乱象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切实保障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为严格落实食品安全“四个最严”的要求，永兴县检察院对社会关注、百姓关心、舆论关切的案件及时介入办理。对违

法生产镉超标大米的曹某平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曹某平除被判处有期徒刑，还需承担10倍惩罚性赔偿金5万元的民事责任。对某母婴用品连锁店虚假宣传销售“倍氨敏”固体饮料一案，督促市场监管部门对涉案违法经营者从严处罚，同时向其他管辖权机关移送线索，该案被最高人民检察院评为“落实食药安全‘四个最严’”典型案例。

“法治建设既要抓末端、治已病，更要抓前端、治未病”。永兴县检察院坚持问题导向，既注重食品安全领域存在乱象的治理，更注重溯源治理。

针对群众对毒蘑菇危险性认识不深，永兴县检察院有效发力，督促相关部门加大宣传力度，同时主动深入乡村开展食品安全知识宣传，村民拒采拒食野生蘑菇的意识明显增强。针对部分校园食堂存在“三防”措施不到位、采购食品不符合要求等影响食品安全的问题，及时督促行政机关加强对全县校园食品安全环节的监管，抓早抓小，切实保障学生安全。

### 全力保障水源地安全

“水库上游河道到处都是生活垃圾，污水处理设施运行失常，生活污水直接渗透排入水库，严重影响了水库的生态环境，水资源保护现状堪忧，亟需治理。”在2021年临武县“两会”上，池永法、赵冬冬等多位人大代表提交了《关于加强水资源保护力度的建议》《关于加强万水洞水库水源地保护的倡议》《关于加强长河水源地水资源保护力度的建议》，为保护临武县水资源发声。

2022年3月，临武县检察院积极与县人大、县政协对接，联合建立《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与公益诉讼检察建议衔接转化工作机制(试行)》。同

时，3条关于保护水源地的代表建议转化为公益诉讼线索移送临武县检察院。

在收到人大常委会转交的线索后，临武县检察院立即成立专案组受案调查，深入取证，发现长河水库、万水洞水库两个主要水源地受到不同程度污染。

针对调查发现的问题，临武县检察院联合县人大常委会就如何推进问题整改与有关单位召开诉前磋商联席会议，梳理各单位职能职责，明确整改方向，凝聚水资源保护共识，促进协作配合，保证检察建议整改效果。会后，各相关职能部门积极行动，逐一整改落实。

为促进办案公开、透明、公正，临武县检察院联合县人大常委会邀请听证员对整改情况进行现场走访评估，并在水库旁召开公开听证会。“这是我第1次实地参与案件办理过程，临武县检察院采取这种‘书面审查+现场走访评估+当面质询’相结合的形式，让我感到很新颖，也让我更直观地感受到检察机关的工作实效。”听证会上，临武县人大常委会环资委主任雷海娟说。

该案件从立案到终结审查，临武县检察院与县人大双向衔接，并适时邀请相关代表、人民监督员参与调查取证、诉前圆桌磋商会议、检察建议送达、公开听证会等关键环节，参与案件办理全过程，达到了推动行政单位依法履行职责，深化公益诉讼案件质效的效果。

### 助推农业面源污染防治

“建立农药、化肥废弃物回收处置点后，农户们会自觉将农药包装废弃物都统一送到归集点处理了。”2023年2月15日，正值春耕时节，桂东县检察院的检察官在对该县农药、化

肥包装废弃物专项整治情况开展“回头看”时，看到曾经的污染不见了，田间地头、沟边路旁的废弃物也消失了。

“废旧农药、化肥包装如果得不到很好的回收再利用，对农村环境的危害将日益严重。”2022年3月，桂东县检察院检察官在11个乡镇(街道)进行实地走访调研时发现，某村农田四周存在农药、化肥包装废弃物污染的情形，成片的废弃农药、化肥包装堆积在田间地头。

“农药、化肥包装废弃物不可降解，长时间残留在土壤中会破坏土壤结构，导致农作物减产。同时，残留的农药、化肥还会通过地表径流和田间渗透方式进入沟渠，对水体产生严重影响。”检察官在查询相关资料后认为，必须及时、彻底地做好农药、化肥包装废弃物的清理、回收工作。

经过调查核实，桂东县检察院依法启动公益诉讼诉前程序，向相关部门制发诉前检察建议，建议其依法落实农药、化肥包装废弃物管理制度，加强对废弃物的回收和监督管理，切实维护社会公共利益。

收到检察建议，相关部门迅速开展专项整治，对辖区内的农药、化肥包装废弃物进行全面排查、清理，组织人员到东江湖流域内的村镇开展技术指导，建立各级农药包装废弃物处理回收点100余个，积极引导群众自觉捡拾田间地头、沟边路旁的废弃物，集中放置于村级回收点，相关部门再统一进行回收、处置。

持续聚焦老百姓的操心事、揪心事、烦心事，为守护百姓的美好生活贡献检察力量。郴州市检察机关将坚决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坚定不移地推进和完善公益诉讼检察制度，切实履行好检察机关公共利益代表的神圣职责。

(参与采写通讯员 周亚莉 冯辉 邓舒文 郑岑 肖瑶)